

#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网新软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网新软件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最高额3,000万元的银行信贷业务，公司为网新软件的该信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6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公司为网新软件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之日止。

本次担保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网新软件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子公司对网新软件的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704209312K

3、成立时间：1998年01月07日

4、注册地：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1785号网新双城大厦4幢2101-6室

5、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一路18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座

6、法定代表人：江正元

7、注册资本：人民币10700万元

8、主营业务：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才供求信息；开展职业介绍；开展人才信息咨询。（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网络、通信设备、数据处理技术；设计、安装、施工；小区、楼宇弱电工程、网络安全监控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广播电视器材、五金工具；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9、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773.68	39,060.92
负债总额	9,759.17	6,480.74
净资产	32,162.91	32,796.48
资产负债率	23.36%	16.59%
	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1月1日-9月30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298.83	26,862.92
净利润	1,156.14	963.73

10、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1、关联关系：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网新软件100%的股权。

12、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一年

3、担保金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最高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4、反担保情况及形式：无

5、其他重要条款：

保证人（甲方）：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1 保证范围：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5.2 违约条款：

5.2.1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5.2.2 甲方违反其作为一方当事人与他人签署的合同或协议或单方作出的承诺或保证，对其他债务构成违约行为或其他债务或已被其他债权人宣告加速到期或可能被宣告加速到期的，视为违反本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责任。

5.2.3 因甲方违约致使乙方采取诉讼/仲裁等方式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甲方应承担乙方为此支付的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网新软件的信誉良好，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良好，目前无逾期债务。本次网新软件因业务开展需要，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最高额3,000万元的银行信贷业务以保证业务运行，公司董事会认为该笔信贷业务符合其经营实际，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其获得银行的流动性支持，具有必要性。本次担保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对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82,090 万元，全部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18%，其中公司为子公司共同承担债务余额 6,1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